

附表二 考生個人資料表

國立清華大學111學年度國防學士班(將星計畫)考生個人資料表

應考人須於簽名欄親筆簽名，未簽名及資料不全者，一律不予受理報名。

姓名			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			照片				
生日	民國	年	月	日	性別					
出生地										
身高			體重						BMI	
最佳 矯正視力	左眼：		右眼：		智力測驗成績					
戶籍 地址	□□□-□□□									
通信 地址	□□□-□□□									
聯絡 電話	(住家)			電子郵件信箱：						
	(行動)									
家長姓名 (法定代理人)			年齡			關係		職業		
家長地址 (法定代理人)	□□□-□□□									
已服完兵役者請填寫A欄資訊：										
原歸鄉報到 縣市 後備指揮部		考 不 合 格		身分別為備役 軍 官	承 辦 人 職 章					
		有登載不 良紀錄		符合後備役身 分報考資格	日 期	年 月 日				

1. 本人已熟讀且充分瞭解簡章內容，並同意報名所檢附之資料由甄選會進行「雙重國籍」、「安全查核」及「精神及癲癇疾病病史勾稽」等事項之相關查核確認，如有不實或偽造等情事，願接受相關單位調查並依法究辦。
2. 本人同意國防部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參加甄選之個人資料，作為國軍招募行銷及考選服務之用。

考生親筆簽名：

※本表請於報名前先填妥上述表格內容，並由考生親筆簽名後，轉成pdf檔，於報名時上傳。